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2025年度行政执法年报

一、基本情况

行政岗位设置方面，我局共设置9个行政审批业务科室负责行政审批事项，共有30人持有行政执法证件。线上组织行政执法大讲堂12次，微信工作群定期推送案例与普法信息21次，线下组织开展旁听庭审活动1次，组织法治讲座4次。

办件数量方面，2024年12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期间，行政许可申请量20495件、受理量为20495件，依法作出行政许可20490件，不予许可5件；依申请依法撤销许可5件;办理行政确认17件。

为规范行政行为，我局制定《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《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》《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《行政许可标准化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《行政审批现场勘验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《行政许可文书》等制度并严格落实，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

按《山西省一枚印章管审批条例》和我局三定方案，我局没

有行政处罚等行政执法职权。

本年度未收到行政执法案件违法违规的投诉、举报；无行政执法案件移交刑事立案处理；无重大执法决定。

信息化建设方面，根据省审批局全省政务服务“一盘棋”的总体思路，实现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同频共振，无差别服务、全过程网办。通过推进省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整合，由省级统一办事入口、出口，实现全省事项数据一套标准，办件数据全量汇聚，政务数据充分共享，确保“事项通”“系统通”“用户通”“数据通”“业务通”“证照通”。

二、亮点工作

（一）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。

积极响应国家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号召，结合我市“一枚章”改革工作实际，紧密衔接发改委“谋审督评”工作机制，聚焦项目前置审核、评估评审、立项规划、施工许可等关键环节，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领域关联性强、高频办理的18个“单项事”，按审批阶段集成为5个“一件事”套餐（立项阶段“一件事”、工程规划“一件事”、环评能评“一件事”、涉水审批“一件事”、施工许可“一件事”），通过“一次申请、集中审查、统一批复”的模式，一次办理多个审批事项，实现集成事项不互为前置，并联办理，最大限度精简环节、压缩时限，提高前期手续办理效率，切实提高了项目审批效能。一方面明确

规自、能源、生态、水利等主管部门的职责，强化审批要素保障，另一方面整合市区两级项目审批力量，城区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人员成建制入驻市政务大厅，构建市区一体化、扁平化的项目审批服务体系。2025年12月，“山西晋城推进项目全周期系统性改革打造投资项目审批‘一件事’”获得2025年中国地方政府营商环境优秀案例。

（二）推动“放管服”改革稳步落地见效

一是推进“市县同权”改革试点。选取高平市和阳城县作为试点，在法律框架内，综合运用直接下放、委托实施、下放实质性审核权、服务窗口前移等方式，推动一批行政权力事项下沉至县级实施。共下放95项。二是推动市区联动办理。通过整建制进驻方式，将晋城市城区范围内的项目类事项入驻市政务服务大厅，实现市、区两级联动，有效避免经营主体市、区之间来回跑动。共进驻60个事项。三是实施精准定向赋权。对开发区赋权事项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开发区实际需求和运行情况，再赋市级事项223项，同时将55项已赋但不符合开发区职能事项收回。

三、存在不足

在促进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化方面，我局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在法治意识层面，少部分人员法治思维树立不牢固，习惯凭经验、按惯例办事，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主动性不强；在学法方式方面，多以集中读文件、

听讲座等传统学习方式为主，缺乏新意；在学法参与度方面，存在重业务学习轻法治学习问题，参与法治讲座积极性不高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2026年，我局将在市委、市政府坚强领导下，以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动我局行政执法规范化工作迈上新台阶、取得新成效。一是创新学法模式，通过线上观看学法视频、线下参加诉讼案件旁听庭审等方式丰富学法方式。二是强化普法工作，提升工作人员法学理论水平，引导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注重运用法治思维、法律理念、法律方法来解决实际问题。三是将学法参与情况纳入考核评价，提升参与度。

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5年12月24日